

貳拾壹、地政

本府地政局綜理本市土地行政業務，主管全市地籍、測量、地價、地權、地用、徵收、地政資訊及土地開發等業務。茲就 110 年下半年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概況及具體成效，扼要報告如下：

一、地籍業務

(一) 精確地籍管理，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 1,483,996 筆，面積 287,379 公頃，建物 1,043,484 棟（戶），面積 1 億 9,158 萬 1,489 平方公尺，地籍全面 e 化管理，確實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10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辦土地、建物登記 155,479 件、447,531 筆棟，各類案件透過資訊化作業程序，均能依限迅速辦結，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二) 推展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精進便民服務品質

配合內政部實施跨縣市收辦簡易登記案件，及拍賣、抵押權塗銷及設定、內容變更及讓與登記（以權利人為金融機構為限）等 3 項之試辦便民服務，民眾可就近擇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上開案件，節省時間及交通成本。110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跨縣市申辦案件共 1,777 件。

(三) 受理跨縣市代收代寄地政類申請案件

本市與全國 22 縣市政府合作辦理「地政類申請案件代收代寄服務」，只要備齊文件及郵資到本市各地政事務所代為寄送到外縣市地所即可，免去長途奔波，省時又便利。110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代收及受理 6,305 件。

(四) 賡續辦理登記案件跨所服務，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登記案件除有不得跨所事由外，民眾可就近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達成「一所收件，全市服務」之目標，積極提升便民效能。110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跨所申辦案件共 55,305 件。

(五) 地籍異動訊息即時通知，防堵不法事件之發生

民眾可藉由網路或至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其所有不動產於地政事務所受理買賣、贈與、抵押權設定、書狀補給、信託、夫妻贈與、拍賣、查封、假扣押、判決移轉、調解移轉及和解移轉等 12 類案件，在收件及登錄完成時，系統將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所有權人。110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2,470 人申請。

(六) 積極執行地籍清理實施計畫，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已完成地籍清理 15 類土地之清查公告，土地計 7,918 筆，總完成清理比例達 97%；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作業，至 110 年 12 月底共計標脫 146 筆土地，總標出金額為新台幣 2 億 3,839 萬 5,562 元，達到健全地籍管理及促進土地利用之目標。

- (七) 積極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紓減糾紛訟源
遴聘專業及公正人士，設置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解決不動產糾紛事宜；積極宣導民眾透過不動產糾紛調處，解決共有土地紛爭，提高共有土地利用效能，並疏減訟源。110年7月至12月共受理3件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
- (八) 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本市110年7月至12月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件數4,216件，土地共計11,782筆、建物2,839棟，積極輔導及協助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110年列冊管理土地5,615筆、建物261棟。
- (九) 線上核發地籍歷史資料，落實地政e化服務
運用資訊技術掃描建檔轉錄地籍原始簿冊，永久保存地籍歷史紀錄，完成全市12個地政事務所登記簿冊掃描建檔，並開放線上調閱影像服務，民眾申請地籍歷史資料，採電腦化核發作業，隨到隨辦，並併入謄本單一窗口櫃台作業，落實地政e化服務。110年7月至12月受理線上調閱共2,037件，16,729張。

二、測量業務

- (一) 積極辦理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業務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各類土地複丈、建物測量案件，以及核發各類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均能依規定期限迅速辦竣，自110年7月至12月底止計受理土地複丈案件計11,236件、28,556筆；建物測量案件計9,723件、9,987筆；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計33,671件、48,141張。
- (二) 辦理全市加密控制測量及補建全市控制點
本府地政局主管本市加密控制測量業務，為釐正地籍，杜絕經界糾紛，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採用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辦理加密控制點測量及補建圖根點測量，110年7月至12月共新設加密控制點計144點，補建圖根點計554點，有效提升測量精度。
- (三) 辦理地籍圖重測釐整經界
110年度本府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含自籌)面積計2,310公頃、11,150筆土地，重測區範圍涵蓋燕巢、梓官、岡山、內門、阿蓮、路竹、田寮及美濃等8行政區，重測成果已於110年12月初公告完成，藉由辦理地籍圖重測，有效釐整經界，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11年辦理燕巢、岡山、內門、田寮、湖內、茄萣及六龜等區(含自籌)共約2,889公頃、10,662筆土地。
- (四) 積極辦理三圖合一作業提升圖籍品質
110年度本府地政局辦理前鎮、三民、鹽埕、苓雅、前金等5個行政區，共計11個地段的三圖合一作業，約14,167筆土地，透過實測方式，解決地籍圖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管理

之目標，以解決圖地不符情形，提高土地複丈成果品質；並將地籍圖與都市計畫圖、地形圖、正射影像套疊整合，可提供本府各局處使用，落實 e 化政府目標；111 年預計辦理苓雅、前鎮、楠梓、三民等區，共約 12,763 筆土地。

(五) 賡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逕為分割作業

本府地政局賡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逕為分割作業，自 110 年 7 月至 12 月底辦理計 109 件、1,370 筆逕為分割作業，以明確劃分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界線，提供民眾閱覽地籍圖及申領地籍圖謄本、使用分區證明完整資料，促進土地利用及活絡經濟發展。

(六) 精進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縮短行政流程

本府地政局首創「土地公隨你行-雲端地籍行動網」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已更加精進提升為「土地公隨你行 2.0」，協助本市各行政機關辦理人民申請案件及相關土地會勘業務，即時定位顯示所在土地之位置及地段號，有效節省會勘時間與人力，縮短行政流程，提高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已有 118 個機關或單位申請，合計 780 台公務平板電腦安裝本系統。

三、地價業務

(一) 掌握地價動態、審慎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及重新規定地價作業

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及重新規定地價作業係反應房地產市場景氣，並攸關民眾土地增值稅及地價稅負擔。本府地政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蒐集地價實例及影響地價因素，積極檢討地價區段，確實掌握及分析地價動態。111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重新規定地價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平均調幅分別為 2.01%、1.84%，並如期於 111 年 1 月 1 日公告。

(二) 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配合取得市政建設用地

為使需地機關取得市政建設用地，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徵收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審慎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111 年 1 月召開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11 年第 1 次會議，評議估價基準日 110 年 9 月 1 日之徵收市價查估案件計 5 案。

(三) 積極推動宣導實價登錄 2.0，增進不動產成交資訊透明化

持續配合內政部推動實價登錄 2.0，積極宣導預售屋成交資訊申報登錄並查核申報資訊，以提供市民更透明、正確的市場交易資訊。統計自 110 年 7 月 1 日截至 12 月 31 日申報登錄件數：本市不動產買賣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件數計 25,937 件，揭露件數計為 25,001 件，揭露率為 96.39%；本市預售屋買賣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件數計 17,000 件，揭露件數計為 16,419 件，揭露率為 96.58%。同時不斷優化「高雄實價網」功能，提供更多元便捷的查詢管道，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四) 編製地價指數，衡量都市地區地價變動情形

為提供民眾了解都市地區地價變動趨勢，定期辦理查估及編制

「都市地價指數」，分析地價動態，並作為重要經濟指標及政府施政參考。本市本期(第57期)地價總指數較上期上漲1.45%，住宅區、商業區及工業區地價分別較上期上漲1.45%、1.54%及1.13%。本市因剛性自住需求持續推升，開發區公共設施與生活機能趨於完善，推案交易穩定成長，加上受惠鐵路地下化後鐵路綠廊道工程完竣，及陸橋拆除等重大建設發揮效應，南北土地交通縫合增加商圈可及性，商業加乘效果增加，地價上漲；另產業擴廠需求增加，然土地之供給有限，工業區地價亦上漲。

- (五) 辦理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管理，以落實不動產估價師制度運行
本市開業不動產估價師計有56位。統計110年7月至12月受理開業證書申請變更3件及四年期滿換證登記5件等案件共計8件，均依規定程序審核後核發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並按不動產估價師法第7條規定辦理刊登政府公報及報部備查等作業。

四、地權、不動產交易業務

(一) 提升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效，化解業佃糾紛

1.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辦理租佃業務成果，110年下半年業務查核於12月起分6梯次實地查核各區辦理業務缺失，同時依查核結果明列優缺督促各區公所參採或改進。
2. 截至110年12月底止，本市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816件、訂約土地1,516筆、總面積約278.4539公頃。110年7月至12月辦理耕地租約變更(含部份終止)登記56件、租約終止(含註銷)登記17件、更正登記2件、續訂登記1件，總計76件。
3. 積極協調化解業佃爭議，維護雙方權益，列席指導區租佃委員會調解會議，並召開府租佃爭議調處會議。110年下半年各區公所總計召開7場調解會議，調解租佃爭議9案(其中2案召開2次)，調解結果1案會外和解撤案，8案不成立移本府租佃委員會進行調處。110年下半年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計召開調處會議3場，調處租佃爭議案件計8案，調處結果1案由出租人補償承租人，雙方合意終止租約調處成立，4案不成立移送法院審理，3案擇期召開。

(二) 市有耕地管理業務

1. 改版「耕地管理作業系統」執行市有耕地管理相關作業，以符合需求及提升使用效能，持續優化系統架構，強化系統功能，截至110年12月底本府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計892筆、面積約412.89公頃。
2. 不定期巡查並委託本府20區公所就近管理、巡查及耕地被占用之通知，以收就近管理之效，確保市有財產權益，110年計巡查539筆，其中公所協助巡查計398筆。
3. 加強市有耕地之管理、使用及收益，提升土地使用效能，截至110年12月底經管三七五租約339件，92.07公頃，一般租約129件55.03公頃。
4. 清理被占用市有耕地，健全公產管理，截至110年12月底，占用

列管土地計 150 筆，占用面積約 25.04 公頃，本年度收取補償金約 198 萬。

5. 因應疫情紓困，110 年市有耕地租金減收 2 成及使用補償金繳款期限展延 1 個月。

(三) 核處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依土地法第 20 條規定核準備查外國人購置及移轉土地權利，110 年 7 月至 12 月止，計核准外國人（含外商公司）取得土地權利案件 49 件、土地 56 筆、建物 49 棟（戶）；移轉土地權利案 24 件、土地 26 筆、建物 21 棟（戶）。

(四) 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

110 年 7 月至 12 月，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第 6 條及第 8 條規定，許可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 2 件、土地 1 筆、建物 2 棟（戶）。

(五) 積極查核不動產交易管理業務，提升不動產交易安全

1. 落實執行專業證照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品質

(1) 110 年 7 月至 12 月底受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計 120 件；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本市地政士開業者 1,204 人，登記助理員 826 人，地政士簽證 9 人。

(2)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本市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有效家數為 940 家，設立備查執業 801 家及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 1,203 張。

(3) 110 年 7 月至 12 月共實地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執行業務情形計 103 家次，貫徹人必歸業、業必歸會之理念，並確實取締非法業者、輔導合法業者依法執業，維護不動產交易品質。

(4)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本市辦竣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家數計有 86 家，辦竣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並取得登記證者計有 80 家。

2. 配合中央政策，落實管理稽查定型化契約及廣告內容

因應預售屋新制規定，配合中央聯合稽查預售建案並積極督促業者確依中央所訂定之各項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辦理，另要求業者刊登廣告內容需依受託不動產之內容及實際情形，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3. 多元管道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及預售屋新制，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1) 至本市不動產開發公會辦理預售屋新制宣導講習，另與永然律師事務所合作編製「買預售屋不可不知的大小事」法律實用手冊，分送民眾與業者參考利用，並以提升民眾相關法令知識，減少消費糾紛。

(2) 運用本府地政局臉書、網站刊登最新法令及不動產訊息，提供相關不動產登記統計資料於「高雄房地產億年旺網站」，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資訊透明化。

(3) 不定期舉辦網路法令有獎徵答活動，廣續推動「客製化地政快捷專車」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

4. 實價登錄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裁處情形
就不動產經紀業者申報租賃、預售屋案件實價登錄等申報案件進行查核，針對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案件予以裁處，110年7月至12月計裁處1案。
5. 積極協處不動產消費爭議，化解消費糾紛
本府地政局與本市不動產仲介公會合作，積極協處仲介之不動產消費爭議，除促請業者妥適處理外，亦主動檢查業者執業情形，積極化解消費糾紛，保護消費者權益。110年7月至12月協處不動產經紀業之不動產消費爭議申訴案計80件，其中42件達成和解，協處成功率61.76%。

五、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一)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

1. 本市自民國65年6月1日起辦理非都市土地各種使用地編定公告。截至110年12月底，本市編定公告之非都市土地總計415,122筆、面積約243,230公頃。
2. 本市110年度下半年編定案件共231件（土地2586筆），其中變更編定案103件（土地561筆）、更正編定案共57件（土地157筆）、補註用地別案共35件（土地1612筆）、註銷編定共21件（土地154筆）、徵收一併變更編定案共3件（土地16筆）及撥用一併變更編定案共12件（土地86筆）。

(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

1. 依據區域計畫法之規定，非都市土地應按照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實施管制，違反使用管制者，得依規定處以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
2. 110年度下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違反區域計畫法裁罰案件共177件（土地212筆，面積約30公頃），罰鍰金額共新台幣1,318萬元整。

(三)國土計畫業務

1. 繪製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圖及編定使用地作業。
2. 作業範圍：本市管轄之陸域及海域。
3. 法定公告期程：114年4月30日前。

六、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業務

(一)私地徵收

協助府內外需地機關辦理公共設施用地私有土地取得作業，以推動本市各項公共建設。110年7月至12月徵收私有土地計7件、40筆、面積0.699013公頃。

(二)公地撥用

協助府內需地機關報請中央核准撥用本市各項公共建設所需之公有土地，以推動本市各項公共建設。110年7月至12月撥用公有

土地計 39 件、267 筆、合計面積 182.468277 公頃。

七、地政資訊業務

(一) 營運及行銷地政電子商務網路服務

1.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由本府地政局主辦全國 22 市縣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標案，提供民眾「網路申請」或「到地政事務所申辦」全國各市縣地政電子謄本資料，作為不動產交易或產權證明之用，110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1,012,602 件（212 萬 2,061 張）網路申請服務。
2. 「台灣 e 網通電傳資訊系統」由本府地政局統籌 18 市縣 20 個機關，提供地政地籍等資料查詢服務，採 24 小時全年無休網路服務，110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約 144 萬筆電傳資訊網路查詢服務。
3. 110 年 7 月至 12 月份本市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金額逾新台幣 4,160 萬元。

(二) 促進地理圖資整合及增值應用作業

1. 辦理「地理資料倉儲系統暨共通平台功能擴充案」，110 年下半年完成本府地政局高雄地籍圖資服務網、鑲嵌圖台、高雄地圖網等系統及簡易地圖網站產製、批次比對等應用工具功能擴充作業，及擴增地政及空間資料應用 API，並於 110 年獲頒內政部「109 年度 TGOS 增值應用及加盟節點績效評獎活動」之流通服務獎。
2. 辦理「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計畫案」，進行本市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建置作業，110 年下半年完成「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查詢系統」、「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轉換系統」等系統功能優化增修作業，並完成全市逾 1.3 萬個建號(1,400 棟)之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

(三) 精進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建置作業

1. 本府地政局之地政資訊業務於 96 年至 110 年連續十五年獲內政部全國地政資訊業務考評特優。
2.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之地政資訊作業環境，經驗證取得由 TAF 與國際認證機構核發之 ISO 27001 認證證書，確保資安認證有效性。
3. 辦理「地政局暨所屬機關全球資訊網站功能增修作業案」，持續擴充網站對外服務功能，精進網站管理及強化網站資訊內容，提供資訊查詢、業務申辦等網路優質服務。
4. 110 年續接受內政部委辦「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 WEB 版」功能增修與維運管理案，進行地政整合系統功能增修作業，以提升全國地政作業系統功能。

八、土地開發業務

(一) 多功能經貿園區(第 60 期、88 期、90 期、94 期、95 期重劃區)

1. 第 60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10.0194 公頃。重劃工程已於 100 年 11 月完工，特貿用地污染場址依照中油提送核定改善計畫，

全區預定於112年10月完成，俟污染行為人完成土污改善並通過驗證後，即可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2. 第88期重劃區：本重劃區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前鎮廠，總面積約11.2125公頃。重劃工程於108年11月8日申報開工，110年5月4日完工，110年10月5日驗收合格。截至111年1月已點交17筆土地，僅剩餘1筆台糖公司所有土地不同意點交。
3. 第9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肥高雄廠，總面積約16.9067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後續俟工程完竣(預計111年11月)再行通知地主辦理點交。第90期(其餘部分)、94期及95期重劃區則併同設計及發包，110年2月1日開工，工期544日曆天，預定111年11月竣工。
4. 第94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興邦段，中石化公司為主要地主，總面積約20.2734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私有土地點交完竣。
5. 第95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0.0082公頃。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高雄廠。109年3月9日辦竣全區土地登記作業，俟地上物拆遷及工程完工後，將陸續辦理土地點交。(拉瓦克部落與本府進行訴訟中，依本府政策，訴訟期間拉瓦克地上物暫不予處理)

(二) 第71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及站東地區，總面積約24.8012公頃。本區已辦竣土地權利變更登記，重劃道路工程於106年2月開工，109年6月19日申報竣工，另區內園道工程委由本府工務局辦理，至110年12月底已點交56筆土地，餘陸續辦理點交。

(三) 第72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都會公園南側、後勁溪東側，總面積約4.1224公頃。有關台糖公司因地下掩埋廢棄物未清除所提土地分配異議案，台糖公司於110年5月12日召開第72期市地重劃區地下廢棄物處理事宜協商會議，提出協商方案；110年11月15日本府環境保護局召開「第72期市地重劃區地下廢棄物處理事宜協商會議」，目前該局簽辦處理方案中。

(四) 第81期市地重劃區(大寮眷村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大寮區鳳林四路西側、水源路北側，原國軍眷村土地，總面積約48.78公頃。109年2月19日開工，工期763工作天，目前施作第二期住宅區用地噴植草、箱涵施工、共同管溝施工、側溝及道路工程。110年9月27日公告土地分配成果，公告期間(110年10月1日至110年11月1日)無人提異議。110年12月10日公告釐正土地分配面積。

(五) 第85期市地重劃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火車站現址，總面積約7.9657公頃。重劃工程則分3階段施工，第2、3階段皆已施作完成，僅剩第1階段陳宅未拆除，剩餘約140公尺長15公尺寬計畫道路尚未開闢。土地分

配異議案經調處後尚餘3案仍在處理中，另區內綠地廣場用地開闢工程110年5月6日開工，於110年9月15日竣工。已完成92筆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目前陸續辦理土地點交。

(六) 第86期前鎮區台糖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糖段，總面積約12.4141公頃。重劃工程於106年12月開工，109年7月20日竣工，私人土地已於110年3月點交完竣，餘公有土地配合台糖爐石清理作業完成後再行點交。截至110年12月底已標售1筆抵費地。

(七) 第87期岡山大鵬九村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岡山區劉厝段，總面積約28.8869公頃。全區土地皆已點交完竣，截至110年12月底已標售7筆抵費地。

(八) 第91期市地重劃區(觀音湖A區)

依據「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觀音山、觀音湖)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都市計畫辦理，總面積約36.0686公頃。本區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委託專業服務採購案已於110年12月完成簽約。

(九) 第92期仁武區仁新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水管路高鐵沿線兩側，總面積約26.6017公頃。已完成地籍釐正作業，針對無異議之土地於110年12月17日先行辦理標示變更登記。重劃工程於108年7月11日開工，目前施作AC、標線。

(十) 第93期鳳山區工協新村周圍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都市計畫劃設之整體開發區，總面積約15.8526公頃。重劃工程於107年2月27日開工，109年9月25日竣工，並於110年4月27日辦理全區土地點交完竣。截至110年12月底已標售1筆抵費地。

(十一) 第96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公七及文小六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豐禾段(原公七用地)及金鼎段(原文小六用

地)之跨區市地重劃，總面積約4.8949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09

年4月18日公告期滿確定，細部設計書圖110年4月14日核定，

重劃工程於110年9月27日開工，目前辦理地價查估、工程施

工及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

(十二) 第97期市地重劃區(路竹區文高用地)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3.4487公頃。重劃計畫書內政部110年1月

7日核定，本府旋於110年1月20日至2月19日公告辦理重劃

計畫書 30 日，目前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細部設計於 110 年 11 月 3 日核定，刻正辦理工程採購公告。

(十三) 第 98 期烏松商 12 市地重劃區(烏松區鄰里中心商業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0.4846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10 年 5 月 10 日至 6 月 9 日公告 30 日，目前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及工程細部設計作業。

(十四) 第 99 期市地重劃區(凹體二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三民區灣內段及左營區新庄段二小段土地，緊鄰新上國小東側，總面積約 3.0856 公頃。110 年 1 月辦理土地分配結果公告，公告期間分配異議案經調處後，至本年度餘 2 案仍在處理中，並於 110 年 12 月函請轄區地政事務所辦理無分配異議土地之權利變更登記作業。重劃工程 110 年 4 月 14 日開工，於 110 年 12 月 2 日止已完成本工程契約內應施作全部工項，刻正停工辦理第 2 次變更設計至變更設計相關程序完成後再行通知復工。

(十五) 第 100 期市地重劃區(愛河源頭最後一哩路)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20.8503 公頃。重劃工程於 110 年 12 月 24 日開工，刻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及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

(十六) 第 101 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仁新段)

本重劃區位於觀音湖東南側，總面積約 1.3303 公頃。110 年 5 月 31 日起公告重劃計畫書，並於 6 月 18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

說明會，110年11月30日基本設計報告書核定，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110年12月22日召開重劃後土地地段命名會議。

(十七) 第102期市地重劃區(岡山區致遠村)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5.8960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0年11月9日公告期滿，並於110年10月19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110年11月4日基本設計報告書核定，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

(十八) 第103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機1)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3011公頃。110年6月23日勘定重劃範圍，110年8月25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目前重劃計畫書報請內政部核定中。

(十九) 第104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市3及公(兒)5)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6000公頃。110年6月23日勘定重劃範圍，110年8月25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目前依座談會地主意見移請評估檢討都市計畫。

(二十) 龍德新路東延至民族路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都市計劃公展草案開發總面積約2.6458公頃。110年6月30日本市都委會大會審議決議擴大納入部分陳情人土地，開發總面積約3.76公頃，刻正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二十一) 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大社區大社段、大安段、保安段、興農段、翠屏段、三奶壇段、林子邊段、中里段、圳觀段、承天段及林邊段等

11 個地段，總面積約 96.4093 公頃。因範圍內部分土地位於經濟部公告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故由本府都市發展局重新檢討都市計畫配置，目前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分別於 110 年 3 月 25 日、11 月 24 日及 12 月 16 日就都市計畫公展期間人陳案件進行審議討論，俟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後再據以辦理相關作業。

(二十二) 前鎮區第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區

本區計畫範圍約為東與本市第 70 期市地重劃區為界、南鄰凱旋四路、西至中山三路、北至光華三路所圍成地區，總面積約 58.3497 公頃。區段徵收計畫於 107 年 8 月 10 日公告期滿，並逐年辦理作價款撥付作業。本案刻正辦理軍備局公有土地作價作業，截至 111 年 1 月止，已撥付軍備局作價款約 139.15 億，佔軍備局總作價金額約 39.72%，已移轉土地面積佔軍備局土地總面積約 41.62%。本區段徵收區擬分為 3 期分期分區開發，經檢討第 1 區應可於 111 年 9 月騰空完成。控制場址解列議題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開會研議，分 3 區進行並以公共設施用地優先解列。

(二十三) 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發展區(科學園區)區段徵收

本案需地機關為內政部營建署，本府受託代辦行政作業，其範圍位於岡山區、橋頭區及燕巢區交界土地，東以 60 米計畫

道路臨接高速鐵路為界、南鄰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西至 30 米計畫道路臨接中崎社區、北至 60 米計畫道路臨接滾水社區為界，總面積約為 352.44 公頃。徵收計畫書經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 110 年 9 月 15 日第 228 次會議審決准予區段徵收，並經該部 110 年 9 月 24 日核准區段徵收在案。本府自 110 年 10 月 4 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 日公告區段徵收計畫書 30 日，同時受理土地所有權人申領抵價地，另未申領抵價地者亦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發放地價補償費。刻正配合抵價地核定及未受領補償費保管作業進度，陸續辦理所有權移轉及他項權利塗銷登記。110 年 11 月 4 日起發放土地改良物補償費救濟金，已發放逾 7 億元，達總補償金額 95%。

（二十四）城中城暨七賢國中舊址跨區區段徵收

本區總面積約為 1.5083 公頃。位於本市鹽埕區府北路城中城大樓原址，及前金區河南二路、市中一路與賢中街所圍範圍-七賢國中舊址(東側)。本案於 110 年 11 月 16 日啟動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意願調查，截至 110 年 12 月 30 日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比例已超過 8 成、土地所有權人面積比例超過 9 成，後續將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二十五）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自110年7月至12月底止實際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總計約1.03億元。

1. 為賡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作業，110年編列7,560萬元農水路維護管理預算，其中日常維護部分，提撥3,365萬元交相關區公所執行，個案改善部分，110年共計改善61條農路。
2. 110年農委會補助本市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經費補助款3,675萬元，本府自籌款862萬371元，共計改善86條農路。